

臺灣高等法院 109 年第 2 次儲備聘用法官助理(法律專長)
甄選口試名單、時間、地點及注意事項

一、口試分組名單：

第一組		第二組		第三組	
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
1-01	陳奕安	2-01	張凱琳	3-01	林佩瑾
1-02	陳柏棟	2-02	何盈青	3-02	劉軒宇
1-03	詹東樺	2-03	何宗恩	3-03	陳亭妤
1-04	洪妤瑄	2-04	陳群岳	3-04	張慈芸
1-05	江啟菲	2-05	郭哲銘	3-05	董佳豪
1-06	黃聖壹	2-06	洪清躬	3-06	王心瑜
1-07	葉宣邑	2-07	陳睿瑀	3-07	陳婕瑜
1-08	蔡 勉	2-08	蔡碩庭	3-08	林意紋
1-09	邱禹茵	2-09	林筠涵	3-09	黃千瑜
1-10	楊孟綺	2-10	王郁霖	3-10	林詩瑜
1-11	陳宜璇	2-11	林庭睿	3-11	李明潔
1-12	王苡琳	2-12	莊舒涵	3-12	賴怡忻
1-13	方立凱	2-13	呂典樺	3-13	吉彥蓉
1-14	張崇哲	2-14	林琬純	3-14	高瑞鴻
1-15	李軒軒	2-15	林華恩	3-15	李秉恒
1-16	蔡淑如	2-16	蘇仲軒	3-16	陳建璋
1-17	黃敏淳	2-17	房碩彥	3-17	林家幼
1-18	廖婉如	2-18	賴冠翰	3-18	呂相璇
1-19	呂浥韻	2-19	張菘倚	3-19	林承學
1-20	江明軒	2-20	劉妍希	3-20	謝昀芷
1-21	王贊榮	2-21	楊儷綺	3-21	李梓安
1-22	林宸羽	2-22	張哲誠	3-22	沈麗瓊
1-23	李世芬	2-23	李 威	3-23	陳鈺儒
1-24	黃翊軒	2-24	黃琬滄	3-24	季 杰

二、報到時間、地點及應試科目時間表：

109 年 12 月 7 日(星期一)	
口試及報到地點	本院司法大廈 3 樓大禮堂
報到時間	下午 14:10-14:20
應試科目	口試
口試時間	下午 14:30-結束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次考試不製發准考證，請應試人員於口試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健保 IC 卡或駕照（請準備雙證件）以供查驗。
- (二) 為免影響應試人員權益，請依報到時間準時參加，凡通訊地址、電話等變更，請主動聯繫本院人事室(02-23713261 轉 2326)。
- (三) 口試當日請由本院刑事庭大廈(臺北市博愛路 127 號)大門口進入，抵達 3F 後，將由保全人員協助通過管制門前往口試會場。
- (四)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應試人員應配戴口罩，並自本院刑事庭大廈大門口進入時配合測量額溫，如有發燒情形(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，不得進入應試。
- (五) 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致無法如期舉行考試，將立即公告於本院及司法院網站，請應考人員隨時上網查詢。